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2025年9月30日,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 副总经理杜小华先生的《辞职报告》,杜小华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提请辞去公司 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杜小华先生的原定任 期为2025年4月23日至2028年4月22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 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 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杜小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38.412 股, 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 开承诺,并已按照公司离职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工作交接,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影 响。辞职后,杜小华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 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 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进行管理。

公司及董事会对杜小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备查文件

杜小华先生的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9日